

附件 1

考生须知

一、疫情防控

(一) 正常参加考试

“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正常，凭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的考生可正常参加考试。

(二) 不得参加考试

- 1.不能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 2.“健康码”、或“行程码”非绿色的；
- 3.11 月 20 日（含）以后有境外或港澳台旅居史的；
- 4.11 月 27 日（含）以后有国内高风险区域旅居史的；
- 5.11 月 27 日（含）以后有国内中风险区域旅居史的；
- 6.11 月 20 日（含）以后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
- 7.11 月 27 日（含）以后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
- 8.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

(三) 安排至隔离考场考试

- 1.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解除隔离后 7 天内的考生；

2.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 $\geq 37.3^{\circ}\text{C}$),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近14天无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旅居史,由驻点医疗防疫人员初步排查,可排除疑似新冠肺炎的考生。

二、考前准备事项

(一)考生考试前1-2天打印彩色电子健康码(微信关注鹿城健康365平台申领)、通信大数据彩色行程卡(微信关注中国政府网平台申领),并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

(二)考生需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

(三)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有关要求

(一)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参考人员自进入考点后必须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禁止佩戴有呼吸阀口罩)。拒绝佩戴口罩的考生,按违纪处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考生应按照工作人员指引,摘除口罩。

(二)参考人员进入考点前以及考试后,要保持1米的距离,笔试结束后走考生通道,依次离开考点,不得扎堆聚集。

(三)请考生不要携带与考试无关物品,考点不设置非考试物品暂放处,以免影响考试。

(四)考生应认真阅读本防控须知和《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五）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

（六）以上内容将根据疫情变化随时研判并调整，考生近期要密切关注青山区人民政府网有关信息。